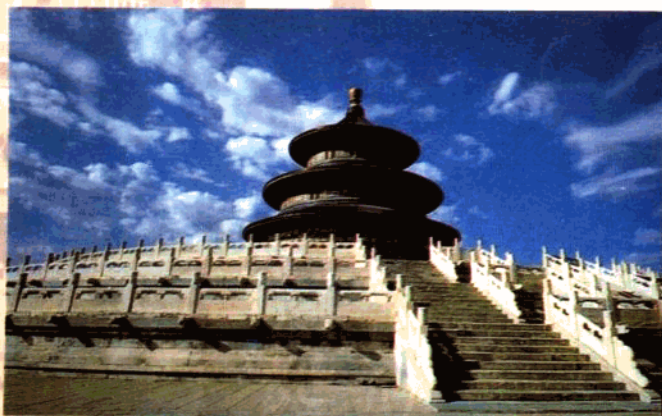


GUIDE TO FOREIGNERS' APPLICATION FOR VISAS AND OTHER DOCUMENTS



外国人申请签证 证件指南

北京市公安局 外国人管理处 编
出入境管理



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

前 言

当今的世界是开放的世界。随着社会生产力的不断发展、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国与国之间交往的日益频繁，通过对外开放、发展国际间政治、经济往来，促进和加快本国的经济建设已成为各国经济发展的必由之路。

近年来，随着我国对外开放形势的深入发展，来中国学习、投资、办厂，进行经济、文化交流以及旅游观光的外国人逐年增加，随之邀请外国人的涉外单位也不断增加。为了适应这一形势，使社会各界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掌握申办外国人签证、证件的各项法规、条款和办理程序，了解护照和签证方面的基本知识并指导帮助各有关单位做好外国人签证、证件的管理工作，我们编写了《外国人申请签证、证件指南》一书。

本书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参考了公安院校的有关书籍并结合北京市公安局外国人管理出入境管理处在外国人签证、证件管理工作中积累

的材料编写而成的。因此，在论述一些具体问题和
管理程序时，针对的也是北京地区的特点。全书共
分三部分：护照签证知识、申请各项签证、证件须
知和申办证件实例。此外还附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
对外国人开放地区一览表。内容丰富、叙述简单明
了，浅显易懂，可操作性强。无论是以不同身份来
华的外国人，还是各涉外单位的外事工作者都可以
从中得到申请各种签证、证件的具体指导，是一本
不可多得的实用性书籍。

愿《外国人申请签证、证件指南》一书能成为
广大读者工作和生活中的良师益友。

在翻译护照注意事项过程中曾得到王蔷和陈达
星同志的帮助，在此表示感谢。

编 者

目 录

第一章 护照、签证知识	1
第一节 护照	1
一、护照的概念.....	1
二、护照的签发机关.....	2
三、护照的形式和内容.....	3
四、护照的作用.....	4
五、护照的种类.....	5
六、对护照的主要内容的识别.....	6
七、护照内注意事项及提示	47
第二节 签证	58
一、签证的概念.....	58
二、签证的内容.....	59
三、签证的类别.....	61
四、签证的签发过程.....	63
五、签证延期和签证加签.....	63
六、签证的吊销.....	64
七、签证有效期的标明特点.....	64
第二章 申请各项签证、证件须知	75
第一节 我国签证、证件管理规定的发展历史	76

第二节 我国现行签证的种类及签发对象	78
一、我国现行的签证种类	78
二、外国人入境后一般不得改变签证种类	80
第三节 申请居留证、临时居留证、居留证延期和加签以及再入境签证	81
一、申请居留证	81
二、申请居留证延期	89
三、申请居留证的加签、变更和补办居留证	91
四、申请临时居留证、临时居留证延期	94
五、申请再入境签证	96
第四节 申请“F”、“L”、“G”、“C”、“J ₂ ”字签证的延期和加签、团体签证、口岸签证和特殊签证	99
一、申请签证延期	100
二、申请加签入境次数	103
三、团体签证	104
四、申请口岸签证	107
五、申请特殊签证	109
六、其他	111
第五节 外国人在中国国内旅行	112

一、外国人前往开放地区旅行	112
二、外国人前往非开放地区	113
第六节 处罚	114
一、对非法入境外国人的处罚	115
二、对非法居留的外国人的处罚 ...	115
三、对伪造、涂改、冒用、转让、买 卖签证、证件外国人的处罚 ...	115
四、对非法谋职的外国人及其聘雇单 位的处罚	116
五、对非法旅行的外国人的处罚 ...	116
六、对有关责任者的处罚	116
七、被处罚者的申诉和诉讼权	117
注: 如何填写各种申请表	117
第三章 申请各类签证、证件实例	123
第一节 居留证	123
一、留学生申请居留证的常规程序	123
二、外交人员子女以学生身份申请 居留证	125
三、外国驻华使、领馆中外交人员 的已成年子女申请居留证和签 证	126
四、外国企业中的外籍人员及其随行 家属申请居留证	127

五、三资企业中的外国人申请居留证	129
六、使馆雇佣人员申请居留证	131
第二节 居留证的延期与加签	138
七、外国企业常驻代表延期居留证	133
八、留学生延期居留证和更换新护照	134
九、专家延期居留证及变更工作单位	135
十、中外合资单位人员延期居留证	136
十一、在居留证上增加偕行儿童	137
十二、持居留证件的外国人变更姓名、护照号码和住址	139
十三、持居留证的外国人由外地来京工作学习，需办理迁移手续	140
十四、丢失居留证以后的补办手续	142
十五、对居留证在境外过期情况的处理	143
第三节 改变签证种类	144
十六、在华长住外国人一般不得改变	

签证种类	144
十七、对我驻外使、领馆误发的签证 的处理	146
十八、应聘专家、教师未持与其来华 身份相符的签证入境	148
十九、持有效居留证件者临时出境后 又持与其原来华身份不同的签 证再次入境	149
二十、留学生持“L”字签证入境问题	151
二十一、持“L”字签证入境，自行联 系上学的问题	153
二十二、留学生学习结束后不能直接 在华谋职	154
二十三、外交官的随行子女转为留学 生的问题	156
二十四、持“L”字签证的外籍儿童的 上学问题	157
第四节 “L”字签证、“G”字签证	159
二十五、旅行者申请“L”字签证延期	159
二十六、旅行者第二次申请“L”字 签证延期	160
二十七、持“L”字签证来华办理同中	

国人结婚手续者申请“L”字 签证延期	161
二十八、持“L”字签证来华探望直系 亲属者申请延期	162
二十九、持“L”字签证来华探亲的外 籍华人申请延期	163
三十、为寄养儿童申请延期“L”字 签证延期	164
三十一、“G”字签证的延期规定	166
三十二、持“L”字签证者申请增加 入境次数	167
三十三、关于签证上所标明的入境有效 期与停留有效期的区别 ...	168
第五节 “F”字签证、再入境签证	169
三十四、持合资单位证明不能申办 “F”字签证延期	169
三十五、申请“F”字签证的加签手续 （增加入境次数）	170
三十六、在其它省市工作的外国人 应在当地公安机关申请 “F”字签证延期	171
三十七、外地留学生因更换护照在京 申请居留证延期和再入境 签证	172

三十八、留学生只能申请 1 次有效的 再入境签证	173
三十九、长住外国人申请签证手续时 必须提供居留证	174
四十、持证人不能从国外将护照等证 件邮寄或由他人捎带到中国申 请签证	176
四十一、外国航空公司驻京代表处外 方工作人员需按协议申请签 证	177
四十二、对未加盖我边防检查机关验 讫章的签证的处理	178
第六节 团体签证	180
四十三、丢失团体签证	180
四十四、团体签证延期	182
四十五、因病申请分离团体签证 ...	183
四十六、对持同一团体签证的旅行团 成员在不同时间里于同一口 岸出境的处理	184
四十七、旅行团成员护照丢失后怎么 办	185
四十八、旅行团成员不能因在华工作 等原因申请分团手续	186
四十九、对乘坐包机来华, 入境手续	

不全者的处理	187
五十、分离中、俄互免团体签证 ...	189
五十一、异地分团的申请程序	190
五十二、增加团体签证入境次数 ...	191
第七节 确认儿童国籍与申请寄养手续 (针对中国人与外国人结婚者 的情况)	192
五十三、具备下列情况者具有中国 国籍	192
五十四、具备下列情况的儿童具有 外国国籍	199
第八节 应受到处罚的几种情况	205
五十五、在居留证上随意增加偕行人	205
五十六、非政府授权机关在外国人护 照上加注或盖印	207
五十七、未在入境后 30 天内申请居 留证件	209
五十八、错误理解互免签证	212
五十九、误解签证有效期	214
六十、居留证过期	216
六十一、持特区签证前往内地	217
六十二、临时入境许可签证过期 ...	219
附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国人开放地区...	222

附件 2: 收费标准.....	231
附件 3: 申请各类签证表格.....	233
附件 4: 咨询服务指南.....	239

第一章 护照、签证知识

第一节 护 照

一、护照的概念

护照是一个主权国家发给本国公民出入国境和在国外旅行、居留时使用的合法身份证件和国籍证明。

护照是随着国际交往的发展而产生并随之变化的。最初，各国公民间的来往较少，前往国外旅行没有护照。随着航海事业的发展 and 从港口出航离开本国到国外去经商或旅行的人员的增多，护照也随之产生。在英文中，护照是 Passport，由 Pass（经过）和 Port（港口）两个词组成，表示准许从港口出航的意思。

签发护照，是对持照人的一种保护措施。有时也作为一种强制性措施使用。如法国革命后，为了保护本国的工业秘密，规定出国的技工必须领取护照，没有护照不得出境。有的国家为了防止公民逃避兵役或在外国军队服役，规定有服兵役能力的公民出国必须领取特别护照。还有的国家规定从流行

病地区来的人必须持疾病护照。十九世纪末叶，特别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大多数国家逐步建立了护照制度，除了要求出国活动的本国人要申请护照外，也要求外国人在入境、过境和出境时持有有效护照。随着现代科学技术和交通工具的迅速发展，各国间的联系和交往也日益频繁，护照的使用也愈加成为必要。许多国家借护照制度对本国公民和外国人的出入境进行控制，防止破坏分子出境和入境，这对保护国家安全、维护国家利益起了一定作用。目前，世界上护照的使用已非常普遍，几乎每个主权国家都建立了护照颁发制度。

护照是由国家官方颁发的证明文件，一般由主权国家颁发，不是主权国家，原则上不能颁发护照，即使发了护照，在国际上也不承认其护照作用。目前，某些具有国际法主体资格的国际组织和国际机构也有权颁发类似护照的证件，如联合国，国际上承认它具有执行其职务及达成其宗旨所必需的法律行为能力，具有国际法主体资格，因而有权颁发具有护照作用的证件。

二、护照的签发机关

护照一般由各国政府授权的主管机关按照该国的有关法律颁发。多数国家授权外交部门、移民部门或内务部门颁发。我国颁发护照的机关是外交

部、外交部授权的地方外事部门；公安部和公安部授权的地方公安机关。各国有关的护照条例等法律文件对颁发护照的目的、条件、范围、对象和申办手续都有明确规定。

三、护照的形式和内容

目前大多数国家所颁发的护照是一本印制精致的小册子。除此之外还有一些代用护照；临时护照一般是一张 8 开或 16 开单页纸。

各国护照的内容不尽相同，从目前各国颁发的护照看，一本有效的护照一般包括下列内容：

1. 在护照封面上印有颁发护照国家的国名全称、国徽或代表国家标志的图案。

2. 持照人的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出生地点、职业或身份和偕行人员。有些国家的护照内还标有持照人的身高、肤色、眼睛和头发的颜色及面部特征等。

3. 持照人的照片、本人的签名或指纹，照片上要盖有发照机关的骑缝钢印。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现在很多国家的护照均采用了塑封条型码等先进技术并标有防伪图案。例如新版日本护照上持照人照片是直接彩印在护照页上，然后塑封的；美国新版护照内，连持照人的照片上都印有防伪标志。

4. 发照机关印章、签发人签名、发照日期、

护照有效期和护照有效的国家及地区。

5. 护照延期页，以备延长护照有效期。

6. 若干签证页——是专门给各国政府加盖各种签证和查验印章使用的。

7. 护照的使用说明、注意事项和签发机关的备注页。

护照使用的文字以本国文字为主，大多数国家的护照上还同时印有内容相同的国际通用文字——英文。

四、护照的作用

护照是由国家主管机关发给出国的本国公民在国外使用的被世界各国所相互承认的证明文件。具有以下作用：

1. 出入本国国境。世界各国普遍规定出入国境的本国公民必须持有有效护照或其它代替护照的证件。有的国家除护照外还要求办理出入境手续。没有护照、证件者，被视为非法出入境。

2. 证明持照人的国籍。在国外，护照是持照人所属国国籍的证明，居住国一般依照其所持的护照来确定其国籍。护照持有者还可以凭护照得到本国政府的帮助和保护。

3. 证明持照人的身份。一个国家向具有不同身份的人签发不同种类的护照，如外交护照、公务

护照、普通护照等。在国外，护照就是其身份的证明。持照人在居住国可以得到与其身份相一致的法律地位，同时也要求持照人从事与其身份相一致的活动。

4. 持护照向前往国申请签证和相应的证件。在国外无论从事哪类活动，申请签证、证件时都必须提供有效的护照。

护照是一种十分严肃和重要的证件，完全不同于各地方各单位发给本地区或本单位人员在国内使用的居民身份证、工作证等证件，因此，各国政府都专门规定了比较严格的护照发放和管理制度。居住国主管机关对外国人的护照应当尊重和爱护，在办理签证或验证时，不能损毁、涂改，不能在护照上乱写乱画，更不能随便扣留外国人的护照。非各国政府授权的主管机关无权在外国人护照上盖印、加注和作任何说明。

五、护照的种类

护照的种类很多。但是，根据护照的颁发对象和实际作用大体可分为外交护照、公务护照和普通护照三种。

1. 外交护照是发给驻外的外交代表、领事官员和出国进行国事活动的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国会议员、政府代表团成员及其配偶和未成年子女